

##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基本情况

2021年9月27日，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华能江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江苏”）签署了投资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拟扩大在光伏发电与储能项目上的投资和并购合作，主要为：①存量光伏发电项目收购方案；②增量光伏项目开发合作；③储能项目开发合作。在储能项目合作上，双方同意在启东成立合资公司，注册资金1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投资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88）。

### 二、进展情况

2021年11月3日，本次协议合作双方的合资公司华能启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启东”）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启东市行政审批局核准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1MA27C6QJXP

企业名称：华能启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启东市合作镇府前路南侧

法定代表人：沙友平

注册资本：1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1年11月3日

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管理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华能江苏持有华能启东 9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华能启东 10%股权。

###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本协议履行对公司 2021 年度及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根据后续双方具体合作实施情况而定，具有不确定性。

后续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跟踪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4 日